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3月3日上午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2年2月28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关玉秀女士召集，经与会董事通讯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内部审计负责人刘宝东先生已提出辞职，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内部审计业务质量，同意聘任副总经理李金明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李华杰先生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

的相关职务，同意提名施先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信息详见具体公告。

公司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披露于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 日